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53号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股价自2022年12月12日起大幅上涨,四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至2023年1月12日,收盘价累计涨幅为117.21%。请你公司核实说明以下事项:

- 1. 你公司 2022 年三季报显示,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6. 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 854. 87 万元,同比下降 40. 16%;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亏损 21. 00 万元,同比下降 103. 59%。请你公司结合市场环境、需求状况、经营情况等因素,分析说明你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下降的原因,并结合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为负值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因素的影响是否具有持续性,如是,请具体说明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 2. 根据本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

- ——公告格式》的有关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3. 根据本所有关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 4. 根据本所有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以及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 5. 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 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请你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对外披露,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3年1月12日